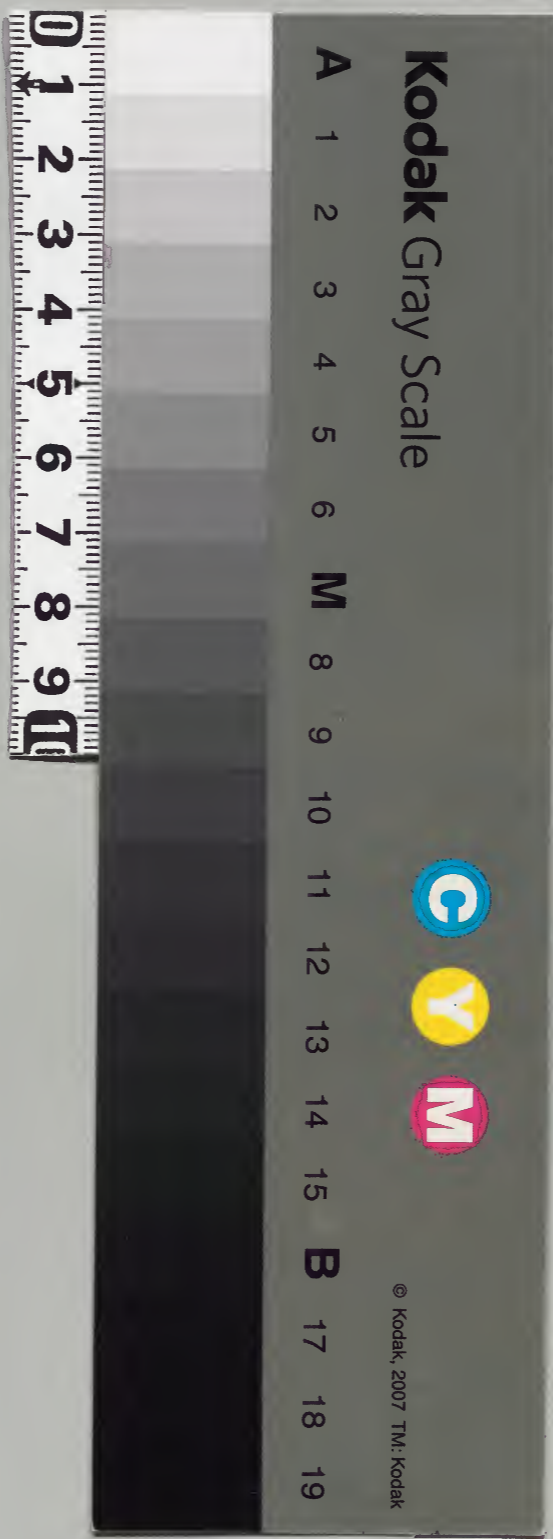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5137
冊數	8 (1)
函號	371 16





叙史拾

淺草文庫

聖人聖學

昭

予向為瑒。蛙之響。蒼葺古史。鴻龐迄
代。括而成文。其事灑々也。音則琤々
耳。題曰箒言。因啓遺笥。得樂城古史。
披誦之下。眩々。矧々。響可崩雲。號適
相符。媿予言之眇。且陋矣。左史倚相
而後。立言者幾家。矧下此者。今之人

良余一
目不窺蘭臺石鑛之藏。曾不貯大川
名山之槩。謬欲立言千古。自謂能讀
三墳五典。八索九丘。其疇信之。甚矣
余言之眇且陋也。東坡樂城。世稱文
傑。纂述一本家學。而樂城獨以史裁
自見。其論贊許。直可前無作者。根
據事理。不為誕謾之譚。世以東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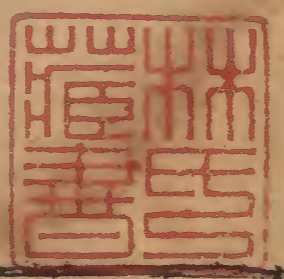
縱宕。不若明允之簡峻。豈樂城之詳
瞻。又遠遜東坡之縱宕乎。文人不可
詆毀先輩。執宋人之書。輒隨聲景吹。
曰卑也。靡也。迂也。蕪也。率為棄置。勢
必奉六朝為瓊簡。瑤鮑庾為秘冊矣。
纖麗荏軟。戶箴家弦。童而習之。白首
而不知變。卑靡迂蕪之氣。莫此為甚。

中於膏肓。形之唇吻。是猶逐臭者馨。臭嗜痂者膾痂已爾。變之以唐宋大家。稍、摧廓而古皇典蹟。未必瞭然。變之以龍門扶風。諗其芳慝。答其規制矣。未知踵班馬而加詳者。多薪積之美。同盟栢持。明周事理。道適殊塗。文發難顯之情。智通難知之德。雅不

慙良史才。悵悒特深。毅然振興古學。昨年蒐路史而鼎新之。人知宋儒之有功史業。茲更手輯史拾一編。博采諸家。參之特見。未備者備之。待闡者闡之。曹石鑛之琳圭。蘭臺之瑱璧矣。亦復旅撫稗收。凡天經地志。昆輓草卉之事。彙纂成書。綴之簡裔。使服古

之家一覽而衷有瑩鑑亦古史緒也。不第鼓吹羅蘓抑且鐘簾白孔栢持洵著庸史業哉。眎予操蛙響。擊雷門者又何如也。

同邑盟弟郎璧金公府書於壘齋



史拾總目 共計三十五冊

載補 凡十九冊

八書 漢司馬遷

十一列傳 漢司馬遷

遺聞 凡四冊

拾遺記 晉王嘉

竹書 晉郭璞箋

高士傳 晉皇甫謐

史拾總目

孔林危述 明吳弘基集

廣覽 凡七冊

穆天子傳 古文

群輔錄 晉陶潛

雞肋 宋趙崇絢

刑書釋名 宋王鍵

占候抄 明吳弘基選

金壺字考 宋釋通之

字書誤讀 宋王秀

衆斷

呂氏月令 秦呂不韋

尚書禹貢 古文

希通錄 宋蕭叅

叢文 明吳弘基集

古初 明吳弘基集

史拾總目 終

史拾載補

八書 太史公

禮書

樂書

律書

歷書

天官書

封禪書

史拾載補 八書目

河渠書

平準書

八書目終

史拾載補八書

明陳子龍卧子鑒

仁和吳知基栢持箋
門人鍾禾士宏先校

禮書 太史公

陳仁錫曰。損益百王。之大極。禮樂天下之。大器。孔子曰。損益百

太史公曰。洋洋美德乎。宰制萬物。役使羣衆。豈人力也哉。余至大行禮官。觀三代損益。乃知緣人情而制禮。依人性而作儀。其所繇來尚矣。人道經緯萬端。規矩無所不貫。誘進以仁義。束縛以刑罰。故德厚者位

史拾載補

禮書

世可知。正
是禮之本
願。

尊祿重者寵榮所以總一海內而整齊萬民也。人體
安駕乘為之金輿錯衡以繁其飾。目好五色為之黼
黻文章以表其能。耳樂鐘磬為之調諧。八音以蕩其
心。口甘五味為之庶羞。酸醎以攷其美。情好珍善為
之琢磨圭璧以通其意。故大路越席皮弁布裳朱紱
洞越大羹玄酒所以防其滛侈。救其彫敝。是以君臣
朝廷尊卑貴賤之序。下及黎庶車輿衣服宮室飲食
嫁娶喪祭之分。事有宜適。物有節文。仲尼曰。禘自既

灌而往者吾不欲觀之矣。周衰禮廢樂壞大小相踰
管仲之家兼簡三歸循法守正者見侮於世奢溢僭
差者謂之顯榮自子夏門人之高弟也。猶云出見紛
華盛麗而說入聞夫子之道而樂二者心戰未能自
決。而況中庸以下漸漬於失教被服於成俗乎。孔子
曰。必也正名。於衛所居不合。仲尼沒後受業之徒沈
湮而不舉。或適齊楚。或入河海。豈不痛哉。至秦有夫
下。悉內六國禮儀采擇其善雖不合聖制其尊君抑

鄧以讚曰
平順中頗
有微詞含
意言外

吳弘基曰
禮與刑名
相左舉錯
不以禮道
若卒至禍
起

臣朝廷濟濟。依古以來。至漢高祖。先有四海。叔孫通
頗有所增益。減損。本抵皆襲秦故。自天子稱號。下至
佐僚。及宮室官名。少所變改。孝文即位。有司議欲定
儀禮。孝文好道家之學。以為繁禮飾貌。無益於治躬。
化謂何耳。故罷去之。孝景時。御史大夫鼂錯。明於世
務。刑名。數干諫。孝景曰。諸侯藩輔。臣子一例。古今之
制也。今大國專治異政。不稟京師。恐不可傳後。孝景
用其計。而六國畔逆。以錯首名。天子誅錯。以解難。是

茅坤曰。禮
絲人起以

後官者。養交安祿而已。莫敢復議。今上即位。招致儒
術之士。令共定儀。十餘年。不就。或言古者太平。萬民
和喜。瑞應辨至。迺采風俗。定制作。上聞之。制詔御史
曰。蓋受命而王。各有所繇。興殊路而同歸。謂因民而
作。追俗為制也。議者咸稱太古。百姓何望。漢亦一家
之事。典法不傳。謂子孫何化。隆者闕。博治淺者褊。狹
可不勉。與乃以太初之元。改正朔。易服色。封泰山。定
宗廟。百官之儀。以為典常。垂之於後。云禮。繇人起。人

史記卷之...

禮書

二

下采荀卿
之言而成
文。

第例里反

生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忿，忿而無度量，則爭。則亂。先王惡其亂，故制禮義以分之。養人之欲，給人
之求，使欲不窮於物，物不屈於欲，二者相待而長，是
禮之所起也。故禮者，養也。稻粱五味，所以養口也。椒
蘭芬苾，所以養鼻也。鐘鼓管絃，所以養耳也。刻鏤文
章，所以養目也。疏房牀第，所以養體也。故禮者，養也。
君子既得其養，又好其辯也。所謂辯者，貴賤有等，長
少有差，貧富輕重，皆有稱也。故天子大路越席，所以

燕呼見反
索隱曰：鞵
馬腹帶也。

第坤曰：文
亦古厚，諸

養體也。側載臭葢，所以養鼻也。前有錯衡，所以養目
也。和鸞之聲，步中武象，驟中韶護，所以養耳也。龍旂
九旒，所以養信也。寢兕，持虎，絞鞅，彌龍，所以養威也。
故大路之馬，必信至教順，然後乘之，所以養安也。孰
知夫士出死要節，所以養生也。孰知夫輕費用之
所以養財也。孰知夫恭敬辭讓，所以養安也。孰知
夫禮義文理，所以養情也。人苟生之為見，若者必
死。苟利之為見，若者必害。怠惰之為安，若者必危。情

之合又甫

禮書

曰

子中之深
醉也。

性之為安。若者必滅。故聖人一之於禮義。則兩得之矣。一之於情性。則兩失之矣。故儒者將使人兩得之者也。墨者將使人兩失之者也。是儒墨之分。治辯之極也。彊固之本也。威行之道也。功名之總也。王公繇之所以一天下。臣諸侯也。弗繇之。所以捐社稷也。故堅革利兵。不足以為勝。高城深池。不足以為固。嚴令繁刑。不足以為威。繇其道則行。不繇其道則廢。楚人絞革犀兕。所以為甲。堅如金石。宛之鉅鐵。施鑽如蓬。

董音產
避音速
索隱曰。莊
驕楚將參
驗也。

鄧以讚曰。
應三段章

董輕利剽。邀卒如標風。然而兵殆於垂涉。唐昧死焉。莊驕起楚分。而為四參。是豈無堅革利兵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汝潁以為險。江漢以為池。阻之以鄧林。緣之以方城。然而秦師至。鄢郢舉。若振槁。是豈無固塞險阻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紂剖比干。囚箕子。為炮烙刑。殺無辜。時臣下慄然。莫必其命。然而周師至。而令不行乎下。不能用其民。是豈令不嚴刑不峻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古者之

史記卷之八
禮記

法亦錯綜

兵戈矛弓矢而已然而敵國不待試而誅城郭不集
溝池不掘固塞不樹機變不張然而國晏然不畏外
而固者無他故焉明道而均分之時使而誠愛之則
下應之如景響有不繇命者然後俟之以刑則民知
臯矣故刑一人而天下服臯人不充其上知臯之在
已也是故刑罰省而威行如流無他故焉繇其道故
也故繇其道則行不繇其道則廢古者帝堯之治天
下也蓋殺一人刑二人而天下治傳曰威厲而不試

陳仁錫曰
憲法錯落

余有丁曰
自生之本
也以下至
未俱荀子
禮論

刑措而不用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類之本也君
師者治之本也無天地惡生無先祖惡出無君師惡
治三者偏亡則無安人故禮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
而隆君師是禮之三本也故王者天太祖諸侯不敢
懷大夫士有常宗所以辯貴賤貴賤治得之本也郊
疇乎天子社至乎諸侯函及士大夫所以辯尊者事
尊卑者事卑宜鉅者鉅宜小者小故有天下者事七
世有一國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有三乘

函音含

禮論

禮論

禮論

鄧以讚曰
此一設語
大精峭

之地者事二世有特牲而食者不得立宗廟所以辯
積厚者流澤廣積薄者流澤狹也大饗上玄尊俎上
腥魚先大羹貴食飲之本也大饗上玄尊而用薄酒
食先黍稷而飯稻粱祭齋先大羹而飽庶羞貴本而
親用也貴本之謂文親用之謂理兩者合而成文以
歸太一是謂太隆故尊之上玄尊也俎之一腥魚也
豆之上大羹一也利爵弗啐也成事俎弗嘗也三宥
之弗食也大昏之未廢齋也大廟之未內尸也始絕

統音冕

隔音格

統音悅

索隱曰太
一天地之
本

索隱曰已
下亦是太

之未小歛一也夫路之素幃也郊之麻統喪服之先
散麻一也三年哭之不反也清廟之歌一倡而三歎
縣一鐘尚拊膈朱絃而通越一也凡禮始乎脫成乎
文終乎稅故至備情文俱盡其次情文代勝其下復
情以歸太一天地以合日月以明四時以序星辰以
行江河以流萬物以昌好惡以節喜怒以當以為下
則順以為上則明
太史公曰至矣哉立隆以為極而天下慕之能益損

史公取荀
卿禮論之
意。極言禮
之損益。以
結禮書之
論也。

也。本末相順，終始相應。至文有以辯，至察有以說。天
下從之者治，不從者亂。從之者安，不從者危。小人不
能則也。禮之貌誠深矣，堅白同異之察，入焉而弱，其
貌誠大矣，擅作典制，褊陋之說，入焉而墜，故繩誠陳
矣，暴慢恣睢，輕俗以為高之屬，入焉而墜，故繩誠陳
則不可欺，以曲直衡，誠縣則不可欺，以輕重規，矩誠
錯則不可欺，以方員，君子審禮則不可欺，以詐僞，故
繩者直之至也，衡者平之至也，規矩者方員之至也。

禮者，人道之極也。然而不法禮者，不足禮，謂之無方
之民。法禮足禮，謂之有方之士。禮之中能思索，謂之
能慮，能慮勿易，謂之能固。能慮能固，加好之焉，聖矣。
天者高之極也，地者下之極也，日月者明之極也。無
窮者廣大之極也，聖人者道之極也。以財物為用，以
貴賤為文，以多少為異，以隆殺為要，文貌繁，情欲省，
禮之隆也。文貌省，情欲繁，禮之殺也。文貌情欲相為
內外表裏，並行而雜禮之中流也。君子上致其隆，下

揚慎曰言
雖馳騁不
出於隆殺
之間
房音旁

盡其殺而中處其中。步驟馳騁，廣驚不外。是以君子之性守宮庭也。人域是域，士君子也。外是民也。於是中焉。房皇周，狹曲直得其次序。聖人也。故厚者禮之積也。大者禮之廣也。高者禮之隆也。明者禮之盡也。箋云：索隱曰：大行，秦官主儀。周禮曰：王之五路有金路。應劭曰：初用夏正，以正月為歲首，改年為太初。索隱曰：寢思，以兕牛皮為席，持虎者以猛虎皮文飾倚較及伏軾也。蛟韞者，以蛟魚皮

飾馬腹帶也。彌龍，以金飾銜為龍也。○山海經曰：夸父與日逐走，日入渴，欲得飲，飲於渭水，不足，北飲大澤，未至，道渴而死，棄其杖，化為鄧林。後遂為林名。○毛詩叙曰：文武之功，起於后稷，故推以配天。謂之天。太祖。○索隱曰：懷思，祀其父祖也。禮所謂諸侯不敢祖天子是也。○禮記曰：別子為祖，繼別為宗。百世不遷者，謂別子之後也。故曰有常宗。○索隱曰：疇，類也。天子類得郊天。○天子已下至

諸侯。祭立社。○鄭玄曰。啐。入口也。按儀禮祭畢獻
祝。西面告成。是為利爵。祭初未行。無筭爵。故不啐。
入口也。○索隱曰。成事卒哭之祭。既是卒哭。始從
吉祭。故受胙爵而不嘗俎也。○禮。祭必立宥。一人
以勸尸。三飯三宥。既是勸尸。故不相食也。○婚禮。
父親醮子而迎之前。故曲禮云。齊戒以告鬼神。是
婚禮有齋也。○儀禮士喪禮曰。始死。主人散帶垂
之三尺。名曰散麻。○禮記曰。斬哀之哭。若往而不

反。○索隱曰。膈懸鐘格也。不擊其鐘而拊其膈。不
取其聲亦從質也。

唐順之曰。叙禮制興廢。有典有則。中間嘆恨褒貶
之義。令人讀之慨然。

茅坤曰。自復起太史公以下。文多類子書中來。而
太史公所自為文。往往跌宕道遠。而此獨簡古。豈
太史公之才。本變幻百出。采荀卿言為禮書。輒摹
畫之耶。

陳仁錫曰太史公序禮曰余至大行禮官序樂曰
余每讀虞書序律曰王者序歷曰昔自在古序封
禪曰自古受命序河渠曰夏書序平準曰漢興皆
有所祖述禮樂二書殘篇斷簡首序蓋太史公草
具未成者
又曰洋洋美德乎至垂之於後云此乃太史公妙
筆非褚少孫可能也

禮書終

樂書 太史公

鄧以讚曰
論樂却以
感慨起構
意甚深妙
太史公曰余每讀虞書至於君臣相教維是幾安而
股肱不良萬事墮壞未嘗不流涕也成王作頌推已
懲艾悲彼家難可不謂戰戰恐懼善守善終哉君子
不為約則修德滿則棄禮佚能思初安能惟始沐浴
膏澤而歌詠勤苦非天德誰能如斯傳曰治定功成
禮樂延興海內人道益深其德益至所樂者益異滿
而不損則溢盈而不持則傾凡作樂者所以節樂君
管於三言
吳以基曰
樂之精旨

擊 奏徵音交

子以謙退為禮，以損減為樂。其如此也。以為州異國殊，情習不同，故博采風俗，協比聲律，以補短移化，助流政教。天子躬於明堂，臨觀而萬民咸蕩滌邪穢，斟酌飽滿，以飾厥性。故云：雅頌之音理而民正，樂數之聲興而士奮。鄭衛之曲動而心淫，及其調和諧合，鳥獸盡感，而況懷五常，含好惡，自然之勢也。治道虧缺，而鄭音興起，封君世辟，名顯隣州，爭以相高，自仲尼不能與齊優，遂容於魯。雖退正樂以誘世，作五章

陳仁錫曰：斯議焚詩，曰矣，復稱棄詩書而祖伊懼，何自肯耶。

索隱曰：過沛詩，即大

以刺時，猶莫之化。陵遲以至六國，流洶沈佚，遂德不返，卒於喪身滅宗，并國於秦。二世尤以為娛，丞相李斯進諫曰：放棄詩書，極意聲色，祖伊所以懼也。輕積細過，恣心長夜，紂所以亡也。趙高曰：五帝三王，樂各殊名，示不相襲。上自朝廷，下至人民，得以接歡喜，令殷勤，非此和說不通，解澤不流，亦各一世之化。度時之樂，何必華山之騷耳，而後行遠乎。二世然之，高祖過沛，詩三侯之章，令小兒歌之。高祖崩，令沛得以

風歌侯兮
皆諳辭沛
詩有三兮
故云三侯
按十九章
武帝郊祀
樂

在鳥爪反

馳音逝

陳仁錫曰
馬詩亦可
歌且樂必
正其原內
多慾是也
馬歌似不
必說
正義曰樂
書猶樂記
也按別錄

四時歌儻宗廟孝惠孝文孝景無所增更於樂府習
常隸舊而已至今上即位作十九章令侍中李延年
次序其聲拜為協律都尉通一經之士不能獨知其
辭皆集會五經家相與共講習讀之延能通知其意
多爾雅之文漢家常以正月上辛祠太一甘泉以昏
時夜祠到明而終常有流星經於祠壇上使僮男僮
女七十人俱歌春歌青陽夏歌朱明秋歌西皞冬歌
玄冥世多有故不論又嘗得神馬渥洼水中復次以

為太一之歌曲曰太一貢兮天馬下需赤汗兮涿
流赭騁容與兮馳萬里今安匹兮龍與友後伐大宛
得千里馬名蒲梢次作以為歌詩曰天馬來兮
從西極經萬里兮歸有德承靈威兮降外國涉流沙
兮四夷服中尉汲黯進曰凡王者作樂上以承祖宗
下以化兆民今陛下得馬詩以為歌協於宗廟先帝
百姓豈能知其音耶上默然不說丞相公孫弘曰黷
誹謗聖制當族凡音之起緣人心生也樂記文此章

自屬樂記。蓋十一篇。合為一篇。十一篇者。一樂本。二樂論。三樂施。四樂言。五樂禮。六樂情。七樂化。八樂象。九寶年賈。十師乙。十一魏文侯。今雜合之。亦畧有分焉。

鄭玄曰。志滯。弊敗不和之貌。

史記卷之...

備言音聲所起。故名樂本。人心之動。物使之然也。感於物而動。故

形於聲。三相應。故生變。三成方。鄭玄曰。方。謂之音。比

音而樂之。及于戚羽旋。謂之樂也。樂者。音之所繇生

也。其本在人心感於物也。是故其哀心感者。其聲嗷

以殺。其樂心感者。其聲嘽。以緩。其喜心感者。其聲發

以散。其怒心感者。其聲粗。以厲。其敬心感者。其聲直

以廉。其愛心感者。其聲和。以柔。六者非性也。感於物

而後動。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故禮以導其志。樂以

和其聲。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姦。禮樂刑政。其極一

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凡音者。生人心者也。此

本章第。情動於中。故形於聲。三。成文。謂之音。是故治

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

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聲音之道。與政通矣。宮為君

商為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五者不亂。則無志滯

之音矣。宮亂則荒。其君驕。商亂則槌。其臣壞。角亂則

憂。其民怨。徵亂則哀。其事勤。羽亂則危。其財匱。五者

史記卷之...

樂書

鄧以贊曰
樂記文典
雅精寔然
亦稍近俳

皆亂迭相陵謂之慢如此則國之滅亡無日矣鄭衛
之音亂世之音也比於慢矣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
音也其政散其民流誣上行私而不可止凡音者生
於人心者也此樂本章樂者通於倫理者是故知
聲而不知音者禽獸是也知音而不知樂者衆庶是
也唯君子為能知樂是故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
審樂以知政而治道備矣是故不知聲者不可與言
音不知音者不可與言樂知樂則幾於禮矣禮樂皆

得謂之有德德者得也是故樂之隆非極音也食饗
之禮非極味也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一唱而三歎
有遺音者矣火饗之禮尚玄酒而俎腥魚大羹不和
有遺味者矣是故先王之制禮樂也非以極口腹耳
目之欲也將以教民平好惡而反人道之正也人生
而靜天之性也此樂本章第三段之第二重感於物而動性之欲
也物至知知然後好惡形焉好惡無節於內知誘於
外不能反已天理滅矣夫物之感人無窮而人之好

樂書 卷之六 禮記

惡無節。則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也者。滅天理而窮人欲者也。於是有悖逆詐偽之心。有淫佚作亂之事。是故疆者脅弱。衆者暴寡。知者詐愚。勇者苦怯。疾病不養。老幼孤寡。不得其所。此大亂之道也。是故先王制禮樂。人為之節。哀麻哭泣。所以節喪紀也。鐘鼓千戚。所以和安樂也。婚姻冠笄。所以別男女也。射鄉食饗。所以正交接也。禮節民心。樂和民聲。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禮樂刑政。四達而不悖。則王道備矣。樂

其坤曰禮
與大數將
同異二字
替出。同
謂協好惡
異謂別音

者為同。禮者為異。同則相親。異則相敬。樂勝則流。禮勝則離。合情節貌者。禮樂之事也。禮義立。則貴賤等矣。樂文同。則上下和矣。好惡著。則賢不肖別矣。刑禁暴。爵舉賢。則政均矣。仁以愛之。義以正之。如此則民治行矣。樂繇中出。禮自外作。樂繇中出。故靜。禮自外作。故文。此樂論第二段大樂必易。大禮必簡。樂至則無怨。禮至則不爭。揖讓而治天下者。禮樂之謂也。暴民不作。諸侯賓服。兵革不試。五刑不用。百姓無患。天子不怒。

禮記 卷之六 樂書

如此則樂達矣。合父子之親，明長幼之序，以敬四海之內。天子如此，則禮行矣。大樂與天地同和，大禮與天地同節。和故百物不失節，故祀天祭地。明則有禮，樂幽則有鬼神。如此，則四海之內，合敬同愛矣。禮者，殊事合敬者也。樂者，異文合愛者也。禮樂之情同，故明王以相沿也。故事與時並，名與功偕。故鐘鼓管磬，羽籥干戚，樂之器也。詘信俯仰，級兆舒疾，樂之文也。簠簋俎豆，制度文章，禮之器也。升降上下，周旋裼襲，

禮之文也。故知禮樂之情者能作，識禮樂之文者能述。作者之謂聖，述者之謂明。聖者述作之謂也。樂者，天地之和也。此樂論第四段禮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羣物皆別。樂繇天作，禮以地制。過制則亂，過作則暴。明於天地，然後能興禮樂也。論倫無患，樂之情也。欣喜驩愛，樂之容也。中正無邪，禮之質也。莊敬恭順，禮之制也。若夫禮樂之施於金石，越於聲音，用於宗廟社稷，事於山川鬼神，則此所以與民同也。

劉氏曰論者雅頌之辭，倫者律呂之音。

按此段言
聖王制禮
作樂

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此第三章名禮樂章。其功大者其樂備。其治辨者其禮具。干戚之舞。非備樂也。亨孰而祀。非達禮也。五帝殊時。不相沿樂。三王異世。不相襲禮。樂極則憂。禮粗則偏矣。及夫設樂而無憂。禮備而不偏者。其唯大聖乎。天高地下。萬物散殊。而禮制行也。流而不息。合同而化。而樂興也。春作夏長。仁也。秋歛冬藏。義也。仁近於樂。義近於禮。樂者敬和率神而從天。禮者辨宜。居鬼而從地。故聖人作樂以應天。作禮

以配地。禮樂明備。天地官矣。天尊地卑。君臣定矣。卑已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小大殊矣。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則性命不同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如此。則禮者。天地之別也。地氣上騰。天氣下降。陰陽相摩。天地相蕩。鼓之以雷霆。奮之以風雨。動之以四時。煖之以日月。而百物化興焉。如此。則樂者。天地之和也。化不時則不生。男女無別。則亂登。此天地之情也。及夫禮樂之極乎天。而蟠乎地。行乎陰陽。而通乎鬼神。窮

王肅曰。級。遠以象民。行之勞。級。近以象民。行之逸。○泰章先樂。

高極遠而測深厚。樂著太始。而禮居成物。著不息者。天也。著不動者。地也。一動一靜者。天地之間也。故聖人曰。禮云。樂云。昔者舜作五絃之琴。以歌南風。夔始作樂。以賞諸侯。此第四章名樂施。故天子之為樂也。以賞諸侯。之有德者也。德盛而教尊。五穀時孰。然後賞之以樂。故其治民勞者。其舞行級遠。其治民佚者。其舞行級短。故觀其舞。而知其德。聞其謚。而知其行。泰章。之也。咸池。備也。韶。繼也。夏。大也。殷。周之樂。盡也。天地

名言克德。章明成池。黃帝樂充。增修而用。之咸皆也。池之為言。施也。德無不施。故曰。備。

之道。寒暑不時則疾。風雨不節則饑。此樂施章第二段教者。民之寒暑也。教不時則傷世。事者。民之風雨也。事不節則無功。然則先王之為樂也。以法治也。善則行象德矣。夫豢豕為酒。非以為禍也。而獄訟益煩。則酒之流生禍也。是故先王因為酒禮。一獻之禮。賓主百拜。終日飲酒。而不得醉焉。此先王之所以備酒禍也。故酒食者。所以合歡也。樂者。所以象德也。禮者。所以閉淫也。是故先王有大事。必有禮以哀之。有大福。必有

葆與寶同
史記多作
此字

鄭玄曰氣
曰煦體曰
姬
索隱曰牛
羊有認曰
角麋鹿無
認曰駘懷
妊在內而
先曰疇邪
圻不成牙
曰廼

禮以樂之。哀樂之分。皆以禮終。樂也者。施也。禮也者。報也。此第六段樂之所自生。而禮反其所自始。樂章德。禮報情。反始也。所謂大路者。天子之輿也。龍旂九旒。天子之旌也。青黑緣者。天子之葆龜也。何休曰。緣申導也。千歲之龜青。導。明乎吉凶也。從之以牛羊之羣。則所以贈諸侯也。樂也者。情之不可變者也。禮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樂統同。禮別異。禮樂之說。貫乎人情矣。窮本知變。樂之情也。著誠去偽。禮之經也。禮樂順天地之誠。達神明之德。降興上下之神。而契是精粗之體。領父子君臣之節。是故大人舉禮樂。則天地將為昭焉。天地欣合。陰陽相得。煦姬覆育萬物。然後草木茂。區萌達。羽

翮奮。角觝生。蟄蟲昭蘇。羽者姬伏。毛者孕鬻。胎生者不殯。而卵生者不殛。則樂之道歸焉耳。樂者。非謂黃鐘大呂。弦歌干揚也。樂之末節也。故童者舞之。布筵席。陳樽俎。列籩豆。以升降為禮者。禮之末節也。故有司掌之。樂師辯乎聲詩。故北面而弦。宗祝辯乎宗廟

樂書

之禮。故後尸。商祝辨乎喪禮。故後主人。是故德成而
上。藝成而下。行成而先。事成而後。是故先王有上有
下。有先有後。然後可以有制於天下也。樂者聖人之
所樂也。而可以善民心。此樂施章第三。其感人深。其
既後也。誤在此。風移俗易。故先王著其教焉。夫人有血氣心知之性。
而無哀樂喜怒之常。應感起物而動。然後心術形焉。
是故志微焦衰之音作。而民思憂。嘽緩慢易繁文簡
節之音作。而民康樂。粗厲猛起奮末廣賁之音作。而

馮省曰。字
法之妙。一
字一義。
王肅曰。肉
好言音之
洪美。狄成
言成而似
夷狄之音。

民剛毅。廉直經正。莊誠之音作。而民肅敬。寬裕肉好。
順成和動之音作。而民慈愛。流辟邪散。狄成滌濫之
音作。而民淫亂。是故先王本之情性。稽之度數。制之
禮義。合生氣之和。道五常之行。使之陽而不散。陰而
不密。剛氣不怒。柔氣不懾。四暢交於中。而發作於外。
皆安其位而不相奪也。然後立之學等。廣其節奏。省
其文采。以繩德厚也。類小大之稱。比終始之序。以象
事行。使親疎貴賤。長幼男女之理。皆形見於樂。故曰。

樂書

樂記卷第一

樂觀其深矣。土敝則草木不長，水煩則魚鱉不大，氣衰則生物不育。世亂則禮廢而樂淫。此樂言章第三段是故其聲哀而不莊，樂而不安，慢易以犯節，流湎以忘本。廣則容姦，狹則思欲，感滌蕩之氣，而滅平和之德。是以君子賤之也。凡姦聲感人，而逆氣應之。此第六章名象法也。本第八失次也。逆氣成象，而淫樂興焉。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和樂興焉。倡和有應，回邪曲直，各歸其分，而萬物之理，以類相動也。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比類以成其行。姦聲亂色，不留聰明，淫樂廢禮，不接於心術，惰慢邪辟之氣，不設於身體，使耳目鼻口心知百體，皆繇順正以行其義，然後發以聲音，文以琴瑟，動以干戚，飾以羽旄，從以簫管，奮至德之光，動四氣之和，以著萬物之理。是故清明象天，廣大象地，終始象四時，周旋象風雨，五色成文而不亂，八風從律而不姦，百度得數而有常，小大相成，終始相生，倡和清濁，代相為經。故樂行而倫清，耳目聰明，血氣

陳澧曰：比類分次，善惡之類也。不留不接，不設皆反情比類之事。

和清濁，代相為經。故樂行而倫清，耳目聰明，血氣

樂記卷第一

和平移風易俗天下皆寧故曰樂者樂也君子樂得其道小人樂得其欲以道制欲則樂而不亂以欲忘道則惑而不樂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廣樂以成其教樂行而民鄉方可以觀德矣德者性之端也樂者德之華也此樂象章第三段金石絲竹樂之器也詩言其志也歌詠其聲也舞動其容也三者本乎心然後樂氣從之是故情深而文明氣盛而化神和順積中而英華發外唯樂不可以為偽樂者心之動也聲者樂

陳願曰亂終也歸謂每畢而退飾作飾明以整歸德也

之象也文采節奏聲之飾也君子動其本樂其象然後治其飾是故先鼓以警戒三歩以見方再始以著往復亂以飾歸奮疾而不拔也極幽而不隱獨樂其志不厭其道倘舉其道不私其欲是以情見而義立樂終而德尊君子以好善小人以息過故曰生民之道樂為大焉君子曰禮樂不可以斯須去身此第十章名為樂致樂以治心則易直子諒之心油然而生矣易直子諒之心生則樂則安則久則天則神天則

不言而信，神則不怒而威。致樂以治心者也。致禮以治躬者也。治躬則莊敬，莊敬則嚴威。心中斯須不和不樂，而鄙詐之心入之矣。外貌斯須不莊不敬，而慢易之心入之矣。故樂也者，動於內者也；禮也者，動於外者也。樂極和，禮極順。內和而外順，則民瞻其顏色而弗與爭也，望其容貌而民不生易慢焉。德輝動乎內，而民莫不承聽；理發乎外，而民莫不承順。故曰：知禮樂之道，舉而錯之，天下無難矣。樂也者，動於內者。

也。禮也者，動於外者也。

此化樂章第三段

故禮主其謙，樂主其盈。

禮謙而進，以進為文。樂盈而反，以反為文。禮謙而不進，則銷；樂盈而不反，則放。故禮有報而樂有反，禮得其報則樂，樂得其反則安。禮之報，樂之反，其義一也。夫樂者，樂也，人情之所不能免也。樂必發諸聲音，形於動靜，人道也。聲音動靜，性術之變，盡於此矣。故人不能無樂，不能無形，而不為道，不能無亂。先王惡其亂，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使其聲足以樂。

吳弘基曰：律呂造夫，婦之端宮，商合君臣，之宜墳麓，寄伯仲之，睦琴瑟懷，志義之恩。

舞綴以勸
勞逸宮軒
以等貴賤
故曰成於
樂亦曰性
術之變盡
於此矣

而不流使其文足以綸而不息使其曲直繁省廉肉
節奏足以感動人之善心而已矣不使放心邪氣得
接焉是先王立樂之方也是故樂在宗廟之中君臣
上下同聽之則莫不和敬在族長鄉里之中長幼同
聽之則莫不和順在閨門之內父子兄弟同聽之則
莫不和親故樂者審一以定和比物以飾節三奏合
以成文所以合和父子君臣附親萬民也是先王立
樂之方也故聽其雅頌之聲志意得廣焉執其干戚

習其俯仰詠信容貌得莊焉行其綴兆綴表也所
其節奏行列得正焉進退得齊焉故樂者天地之齊
中和之紀人情之所不能免也夫樂者先王之所以
飾喜也軍旅鈇鉞者先王之所以飾怒也故先王之
喜怒皆得其齊矣喜則天下和之怒則暴亂者畏之
先王之道禮樂可謂盛矣魏文侯問於子夏此章第
問曰吾端冕而聽古樂則唯恐卧聽鄭衛之音則不
知倦敢問古樂之知彼何也新樂之知此何也子夏

茅坤曰古
今樂異精
微不在於
此而流失

之漸則不
外是
鄭玄曰相
即柎也雅
亦樂器名
其亂節以
相趨敵訊
疾趨之以
邪

答曰今夫古樂進旅而退旅和正以廣弦匏笙簧合

守柎鼓正義曰合皆也守待也始奏以文止亂以武

修身及家平均天下此古樂之發也今夫新樂進俯

退俯姦聲以淫溺而不止及優侏儒優雜子女不知

父子樂終不可以語不可以道古此新樂之發也今

君之所問者樂也所好者音也夫樂之與音相近而

不同文侯曰敢問如何子夏答曰夫古者天地順而

四時當民有德而五穀昌疾疢不作而無祲祥此之

謂大當然後聖人作為父子君臣以為之紀綱紀綱

既正天下大定天下大定然後正六律和五聲弦歌

詩頌此之謂德音德音之謂樂詩曰莫其德音其德

克明克明克類克長克君王此大邦克順克俾於

文王其德靡悔既受帝祉施於孫子此之謂也今君

之所好者其溺音與文侯曰敢問溺音者何從出也

子夏答曰鄭音好濫淫志宋音燕女溺志衛音趣數

子夏答曰鄭音好濫淫志宋音燕女溺志衛音趣數

子夏答曰鄭音好濫淫志宋音燕女溺志衛音趣數

控音竭
揭音竭

煩志。齊音驚。辟驕志。四者皆淫於色而害於德。是以
祭祀不用也。詩曰：肅雍和鳴。先祖是聽。夫肅之敬也。
雍之和也。夫敬以和。何事不行。為人君者。謹其所好。
惡而已矣。君好之。則臣為之。上行之。則民從之。詩曰。
誘民孔易。此之謂也。然後聖人作為鞀鼓。柷。楬。壎。箎。
此六者。德音之音也。然後鐘。磬。竽。瑟。以和之。干戚。旄。
狄。以舞之。此所以祭先王之廟也。所以獻酬酢也。
所以官序貴賤。各得其宜也。此所以示後世有尊卑。

三肅曰濫
會衆音也

長幼之序也。鐘聲鏗。以立號。以立橫。以立武。君
子聽鐘聲。則思武。臣石聲磬。以立別。以立死。君
子聽磬聲。則思死。封疆之臣。絲聲哀。以立廉。以
立志。君子聽琴瑟之聲。則思志。義之臣。竹聲濫。以
立會。以聚衆。君子聽竽笙簫管之聲。則思畜聚之
臣。鼓聲之聲。謹。以立動。以進衆。君子聽鼓聲之
聲。則思將帥之臣。君子之聽音。非聽其鏗鎗而已也。
彼亦有所合之也。賓年賈侍坐於孔子。
此篇九章名
賓年賈問。

孔子與之言及樂曰夫武之備戒之已久何也答曰病不得其衆也永嘆之淫液之何也答曰恐不逮事也發揚蹈厲之已蚤何也答曰及時事也武坐致右憲左何也答曰非武坐也聲淫及商何也答曰非武音也子曰若非武音則何音也答曰有司失其傳也如非有司失其傳則武王之志荒矣子曰唯丘之聞諸萇弘亦若吾子之言是也賓牟賈起免席而請曰夫武之備戒之已久則既聞命矣敢問遲之遲而又

久何也子曰居吾語汝夫樂者象成者也總干而山立武王之事也發揚蹈厲太公之志也武亂皆坐周召之治也且夫武始而北出再成而滅商三成而南四成而南國是疆五成而分陝周公左召公右六成復綴以崇天子夾振之而四伐盛振威於中國也分夾而進事蚤濟也久立於綴以待諸侯之至也且夫女獨未聞牧野之語乎武王克殷反商未及下車而封黃帝之後於蓊封帝堯之後於祝封帝舜之後於

者宜歌小雅。正直清廉而謙者，宜歌風。肆直而慈愛者，宜歌商。溫良而能斷者，宜歌齊。夫歌者，直已而陳德，動已而天地應焉，四時和焉，星辰理焉，萬物育焉。故商者，五帝之遺聲也；商人志之，故謂之商。齊者，三代之遺聲也；齊人志之，故謂之齊。明乎商之詩者，臨事而屢斷，明乎齊之詩者，見利而讓也。臨事而屢斷，勇也；見利而讓，義也。有勇有義，非歌孰能保此？故歌者，上如抗，下如隊，曲如折，止如槩，木居中，矩句中，鈞

以讚曰
寫物節絕
妙即譜不
若
吳弘基曰
觀此則柳
州等師志
猶為枯樹

累乎。殷如貫珠，故歌之為言也。長言之也，說之故言之。言之不足，故長言之。長言之不足，故嗟嘆之。嗟嘆之不足，故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子貢問樂，凡音繇於人心，天之與人，有以相通。如景之象形，響之應聲，故為善者，天報之以福；為惡者，天與之以殃。其自然而也，故舜彈五弦之琴，歌南風之詩，而天下治。紂為朝歌北鄙之音，身死國亡。舜之道，何弘也；紂之道，何隘也。夫南風之詩者，生長之音也；舜樂好之，樂

史記卷之九

樂書

十九

與天地同意，得萬國之驩心，故天下治也。夫朝歌者，不時也。北者，敗也。鄙者，陋也。紂樂好之，與萬國殊心。諸侯不附，百姓不親，天下畔之，故身死國亡。而衛靈公之時，將之晉，至於濮水之上，舍夜半時，聞鼓琴聲，問左右，皆對曰：不聞。乃召師涓曰：吾聞鼓琴音，問左右，皆不聞，其狀似鬼神，為我聽而寫之。師涓曰：諾。因端坐，援琴聽而寫之。明日曰：臣得之矣，然未習也。請宿習之。靈公曰：可。因復宿。明日報曰：習矣，即去之。晉

見晉平公，平公置酒於施惠之臺，酒酣，靈公曰：今者未聞新聲，請奏之。平公曰：可。即令師涓坐，師曠竒，援琴鼓之，未終，師曠撫而止之，曰：此亡國之聲也，不可聽。平公曰：何道出？師曠曰：師延所作也，與紂為靡靡之樂，武王伐紂，師延東走，自投濮水之中，故聞此聲，必於濮水之上。先聞此聲者，國削。平公曰：寡人所好者音也，願遂聞之。師涓鼓而終之。平公曰：音無此最悲乎？師曠曰：有。平公曰：可得聞乎？師曠曰：君德義薄。

吳弘基曰
一篇浩汗
文字令人
聞之唯恐

其盡太史
公結穴處
引人勝地
之妙

不可以聽之。平公曰：寡人所好者音也。願聞之。師曠不得已，援琴而鼓之。一奏之，有玄鶴二八，集乎廊門。再奏之，延頸而鳴，舒翼而舞。平公大喜，起而為師曠壽。反坐，問曰：音無此最悲乎？師曠曰：有。昔者黃帝以大合鬼神，今君德義薄不足以聽之。聽之將敗。平公曰：寡人老矣，所好者音也，願遂聞之。師曠不得已，援琴而鼓之。一奏之，有白雲從西北起，再奏之，大風至而雨隨之，飛廊瓦，左右皆奔走。平公恐懼，伏於廊屋

之間。晉國大旱，赤地三年，聽者或吉或凶。夫樂不可妄興也。

太史公曰：夫上古明王舉樂者，非以娛心自樂快意恣欲，將欲為治也。正教者皆始於音，音正而行正，故音樂者所以動盪血脉，通流精神，而和正心也。故宮動脾，而和正聖；商動肺，而和正義；角動肝，而和正仁；徵動心，而和正禮；羽動腎，而和正智。故樂所以內輔正心，而外異貴賤也。上以事宗廟，下以變化黎庶也。

琴長八尺一寸，正度也。弦大者為宮，而居中央。君也。商張右傍，其餘大小相次，不失其次序。則君臣之位正矣。故聞宮音，使人溫舒而廣大。聞商音，使人方正而好義。聞角音，使人惻隱而愛人。聞徵音，使人樂善而好施。聞羽音，使人整齊而好禮。夫禮，繇外入，樂自內出。故君子不可須臾離禮，須臾離禮，則暴慢之行窮外。不可須臾離樂，須臾離樂，則姦邪之行窮內。故樂音者，君子之所養義也。夫古者天子諸侯聽鐘磬

未嘗離於庭，卿大夫聽琴瑟之音，未嘗離於前，所以養行義而防淫泆也。夫淫泆生於無禮，故聖王使人耳聞雅頌之音，目視威儀之禮，足行恭敬之容，口言仁義之道。故君子終日言而邪辟無繇入也。

箋云：李斐曰：南陽新野有暴利長，當武帝時遭刑。屯田燉煌界，人數於此水旁，見群野馬中有奇異者，與凡馬異，來飲此水傍。利長先為土人持勒絆，於水傍，後馬玩習久之，代土人持勒絆，收得其馬。

獻之欲神異此馬云從水中出蘇林曰淫曲之室也。○索隱曰宮絃最大聲重而尊故為君宮屬土商是金、為決斷臣事也。次宮如臣次君者也。角屬木聲居宮羽之中比君為劣。比物為優故云清濁中人之象。徵屬夏、時生長萬物皆成形體事亦有體故配事屬火羽為水最清物之象故為物。○陳灝曰率神所以循其氣之伸、陽而從天也。居鬼所以歛其氣之屈、陰而從地也。○正義曰

樂師雖能別詩歌。並是末事。故北面而弦。言其坐處卑。宗祀佐於尸。而非為敬之主。商祀者。祀習舊冢神禮以相佐喪也。後主人言其立處卑也。○鄭玄曰等差也。各用其材之差學之也。陳灝曰。養十。三舞。句。成童舞象之類。○鄭玄曰。三步見方。將舞必先三舉足。以見其舞之漸。○王肅曰。奮疾不拔。言舞雖奮疾不失節。○鄭玄曰。德正應和曰莫。照臨四方曰明。勤施無私曰類。教誨不倦曰長。慶賞

刑威曰君。慈和徧服曰順。俾當作比。擇善而從之。曰比。○王肅曰。鐘聲高。故以之立號警衆也。鄭玄曰。橫充也。謂氣作充滿。○正義曰。備戒。謂將欲作樂。鳴鼓警戒。使樂人各備容儀已久。疑其遲久也。病不得衆。言武王伐紂時。憂不得衆心。故戒衆久之乃出。○正義曰。恐不逮事。言衆士望武王欲伐速。恒恐不及伐事之機。故有是聲。○王肅曰。發揚蹈厲已蚤。言備戒雖久。發作又疾也。○王肅曰。致

右憲左。右膝至地。左膝去地。憲起也。○正義曰。非武坐。言武奮之士。不應有坐。○王肅曰。聲淫及商。有貪商意也。總持干楯。山立不動。武王所以遲之又久。武亂皆坐。言武王伐紂時。士卒行伍有亂者。周召二公以治正之。使其跪敬。以待處分。始而北出。謂樂象武王觀兵孟津時。王居鎬。在南。紂居朝歌。在河北。故儻者南來。時楯向北。尚象之也。再成滅商。言儻者初始前一向北而不儻。象武王前觀

孟津。不伐而反也。至再往而向北。遂奏成擊刺。三成而南。儻者。奏而轉向南。象武王勝紂還鎬之時。南國是疆象。南方荆蠻。並來歸服。為周之疆界也。分陝左右。言儻者。至第五奏。而東西中分之為左右二部。象周太平後。周公召公分職為左右二伯之時。○鄭玄曰。復綴以崇天子。象兵還振旅及位。以尊天子也。○正義曰。夾振言武王與大將軍夾軍而奮鐸。振動士卒。四伐伐四方與紂同惡者。

王鑿曰。此篇多采樂記者。然而精微之旨。正可從此參驗。

茅坤曰。漢時古樂亡。而高惠文景及武帝時已無可求矣。故太史公作樂書。特述樂記之言而成文。而樂記者。或曰公孫尼子所為也。

陳仁錫曰。六代之樂亡其傳也久矣。太史公樂書略論作樂之理。其制度亦無攷焉。

又曰。自余每讀虞書起。至誹謗聖制。當族俱大史

公妙筆也。

又曰樂書一論。太史公究樂之精。意思淵微。詞法
宛至。三復讀之。始得其趣。

樂書 終

律書 太史公

鄧以讚曰。以偃武定。兵與貴本。定禮減損。定樂同意。陳仁錫曰。律書音律。之書也。而起以制事。立法見律。無所不通。馬而其大。者切於兵。合於時。故

王者制事立法。物度軌則。壹稟於六律。六律為萬事
根本。馬其於兵械尤所重。故云望敵知吉凶。聞聲效
勝負。百王不易之道也。武王伐紂。吹律聽聲。推孟春
以至於季冬。殺氣相并。而音尚宮。同聲相從。物之自
然。何足怪哉。兵者聖人所以討彊暴。平亂世。夷險阻。
救危殆。自含血戴角之獸。見犯則校。而況於人。懷好
惡喜怒之氣。喜則愛心生。怒則毒螫加。情性之理也。

尚言兵言
時而終以
文帝之省
兵息民天
下和樂皆
我言乎

昔黃帝有涿鹿之戰以定火災顛項有共工之陳以
平水害成湯有南巢之伐以殄夏亂遷興遞廢勝者
用事所受於天也自是之後名不迭興晉用咎犯而
齊用王子王子子成父吳用孫武申明軍約賞罰必信卒
伯諸侯兼列邦士雖不及三代之誥誓然身寵君尊
當世顯揚可不謂榮焉豈與世儒闇於大較不權輕
重猥云德化不當用兵大至窘辱失守小乃僨犯削
弱遂執不殺等哉故教答不可廢於寧刑罰不可捐

鄧以讚曰
四非字句
亦佳

陳仁錫曰
至哉王言
雖三代誓
誥不復過
此兵書樂
書律書畫

於國誅伐不可偃於天下用之有巧拙行之有逆順
耳夏桀殷紂手搏豺狼足追四馬勇非微也百戰克
勝諸侯懾服權非輕也秦二世宿軍無用之地連兵
於邊陲力非弱也結怨匈奴結禍於越勢非寡也及
其威盡勢極閭巷之人為敵國咎生窮武之不知足
甘得之心不息也高祖有天下三邊外畔大國之王
雖稱蕃輔臣節未盡會高祖厭苦軍事亦有蕭張之
謀故偃武一休息羈縻不備歷至孝文即位將軍陳

於此。

武等議曰南越朝鮮自全秦時內屬為臣子後且擁
兵阻阨選壩觀望高祖時天下新定人民小安未可
復興兵今陛下仁惠撫百姓恩澤加海內宜及士民
樂用征討逆黨以一封疆孝文曰朕能任衣冠念不
到此會呂氏之亂功臣宗室共不羞耻誤居正位常
戰慄恐事之不終且兵凶器雖克所願動亦耗
病謂百姓遠方何又先帝知勞民不可煩故不以為
意朕豈自謂能令匈奴內侵軍吏無功邊民父子荷

兵日久朕常為動心傷痛無日忘之今未能銷罪願
且堅邊設候結和通使休寧北陸為功多矣且無議
軍故百姓無內外之繇得息肩於田畝天下殷富粟
至十餘錢鳴雞吠狗烟火萬里可謂和樂者乎
太史公曰文帝時會天下新去湯火人民樂業因其
欲然能不擾亂故百姓遂安自年六七十翁亦未嘗
至市井游敖嬉戲如小兒狀孔子所稱有德君子者
邪書曰七正二十八舍律曆天所以通五行八正之

楊慎曰七
正二十八
舍以下言
曆之應氣

胎一作舍

楊慎曰十干為母十
二支為子
干屬天支

氣天所以成熟萬物也。舍者日月所舍。舍者舒氣也。
 不周風居西北。主殺生。東辟居不周風東。主辟生氣。
 而東之。至於營室。營室者主營胎陽氣而產之。索隱曰營
 室定星也。定中而可作室。故曰營室。東至於危。危。塊也。言陽氣之危塊。
 故曰危十月也。律中應鐘。應鐘者陽氣之應。不用事。
 也。正義曰。漢初依秦以十月為歲首。故起黃鐘。其於十二子為亥。亥者談
 也。言陽氣藏於下。故談也。廣莫風居北方。廣莫者言
 陽氣在下。陰莫陽廣大也。故曰廣莫。東至於虛。虛者

屬地。干為
 歲陽。支為
 歲陰。
 王維楨曰。
 論六律十
 母。文法變
 換。亦自殊
 絕。

能實能虛。言陽氣冬則宛藏於虛。日冬至則一陰下
 藏。一陽上舒。故曰虛。東至於須女。言萬物變動其所。
 陰陽氣未相離。尚相如昏也。故曰須女。索隱曰。須女。索隱曰。須女。名。十
 一月也。律中黃鐘。黃鐘者陽氣鍾。黃泉而出也。其於
 十二子為子。子者滋也。滋者言萬物滋於下也。其於
 十母為壬癸。壬之為言任也。言陽氣任養萬物於下
 也。癸之為言揆也。言萬物可揆度。故曰癸。東至牽牛。
 牽牛者言陽氣牽強萬物出之也。牛者冒也。言地雖

節以讚曰
二十八宿
中與合所
傳微不同
有建星狐
狼罰無斗
井鬼嘴柳
作注畢作
濁昂作照
月令仲春
昏張中旦
建星中各
正與此合
棋一作橫

史拾載補

律書

凍能冒而生也。牛者耕植種萬物也。東至於建星。建
星者建諸生也。十二月律中大呂。大呂者其於十二
子為丑。丑者紐也。言陽氣在上未降。萬物厄紐未敢
出。條風居東北。主出萬物。條之言。條治萬物而出之。
故曰條風。南至於箕。箕者言萬物根棋。故曰箕。正月
也。律中泰簇。泰簇者言萬物簇生也。故曰泰簇。其於
十二子為寅。寅言萬物始生。蟻然也。故曰寅。南至於
尾。言萬物始生如尾也。南至於心。言萬物始生有華。

戊丁北反

洗先典反

心也。南至於房。房者言萬物門戶也。至於門則出矣。
明庶風居東方。明庶者。明衆物盡出也。二月也。律中
夾鐘。夾鐘者言陰陽相夾。夾。廁也。其於十二子為卯。卯
之為言茂也。言萬物茂也。其於十母為甲乙。甲者言
萬物剖符甲而出也。乙者言萬物生軋軋也。南至於
氐。氐者言萬物皆至也。南至於亢。亢者言萬物亢見
也。南至於角。角者言萬物皆有枝格如角也。三月也。
律中姑洗。姑洗者言萬物洗生。

白虎通曰。姑者故也。洗者鮮也。言萬物去

史拾載補

律書

張音張

新故就

其於十二子為辰辰者言萬物之張也清明風

居東南維主風吹萬物而西之軫軫者言萬物益大

而軫之然西至於翼之者言萬物皆有羽翼也四月

也律中中呂中呂者言萬物盡旅而西行也白虎通曰中呂

言陽氣將極中克大也其於十二子為巳巳者言陽氣之已盡

也西至於七星七星者陽數成於七故曰七星西至

於張張者言萬物皆張也西至於注注者言萬物之

始衰陽氣下注故曰注五月也索隱曰注味也天官書柳為鳥味則注柳

下中音仲

遊丁救反

蕤仁律反

也律中蕤賓蕤賓者言陰氣幼少故曰蕤痿陽不用

事故曰賓白虎通云蕤下也賓者敬也言陽氣上極陰氣始賓敬之也景風居南

方景者言陽氣道竟故曰景風其於十二子為午午

者陰陽交故曰午其於十母為丙丁丙者言陽道著

明故曰丙丁者言萬物之丁壯也故曰丁西至於弧

弧者言萬物之吳落且就死也楊慎曰吳音弧落雕落西至於

狼狼者言萬物可度量斷萬物故曰狼涼風居西南

維主地地者沈奪萬物氣也六月也律中林鐘林鐘

史合茂甫

律書

者言萬物就死氣林林然白虎通曰林者衆也言其萬物成熟物類多也其

於十二子為未未者言萬物皆成有滋味也北至於

罰罰者言萬物氣奪可伐也北至於參參言萬物可

參也故曰參七月也律中夷則夷則言陰氣之賊萬

物也白虎通曰夷傷也則法也萬物始傷被刑法也其於十二子為申申者

言陰用事申賊萬物故曰申北至於濁濁者觸也言

萬物皆觸死也故曰濁爾雅云濁謂之畢北至於留留者言

陽氣之稽留也故曰留八月也索隱曰留即昴也毛傳亦以留為昴律

中南呂南呂者言陽氣之旅八歲也白虎通云南呂南任也言陽氣

尚任也大其於十二子為酉酉者萬物之老也故曰

酉閭闔風居西方閭者倡也闔者藏也言陽氣道萬

物闔黃泉也其於十母為庚辛庚者言陰氣庚萬物

故曰庚辛者言萬物之辛生故曰辛北至於胃胃者

言陽氣就藏皆胃胃也北至於婁婁者呼萬物且內

之也北至於奎奎者主毒螫殺萬物也奎而藏之九

月也天官書云奎為溝瀆婁為聚象胃為天倉今此說不同律中無射無射者

尺合咸浦

律書

七

奎一作畫

射音亦

陰氣盛用事，陽氣無餘也。故曰無射。白虎通云：射，終也。言萬物隨陽而終，當隨陰而起，無有終已。其於十二子為戌。戌者言萬物盡滅，故曰戌。

律數

九九八十一以為宮，
三分去一五十四以為徵，
三分益一七十二以為商，
三分去一四十八以為羽。

三分益一六十四以為角，
黃鐘長八寸十分一宮，
大呂長七寸五分三分一，
泰簇長七寸七分二角，
夾鐘長六寸一分三分一，
姑洗長六寸七分四羽，
仲呂長五寸九分三分二徵，
蕤賓長五寸六分三分一。

尺合或甫 律書

史記卷之八

林鐘長五寸七分四角

夷則長五寸四分三分二商

南呂長四寸七分八徵

無射長四寸四分三分二

應鐘長四寸二分三分二羽

索隱曰律九九八十一故云長八寸十分一云宮者黃鐘為律之首宮為五音之長十一月以黃鐘三為宮則聲得其正大呂為商者所以助陽宣化也

姑洗為羽者金生水故也林鐘為角者水生木故以為角不用蕤賓者以陰氣起陽不用事故去也

生鐘分

子一分丑三分二寅九分八卯二十七分十六辰八十一分六十四巳二百四十三分一百二十八午七百二十九分五百一十二未二千一百八十七分一千二十四申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四千九百六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八千一百九十二戌五萬九

索隱曰此
美術生鐘
律之法也

史記卷之八
律書

千四十九分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索隱曰：子一分自此已下十一辰，皆以三乘之，為黃鐘積實之數也。○按子律黃鐘長九寸，林鐘為衡，衡長六寸，以九比六，三分少一，故云丑三分二，即是黃鐘三分去一下生林鐘數也。○十二律以黃鐘為主，黃鐘長九寸，太簇長八寸，圍八分，寅九分，卯八分，即是林鐘三分益一上生太簇之義也。○正

義曰：孟康云：元氣始起於子未分之時，天地人混合為一，故子數獨一。漢書律曆志云：太極元氣，函三為一，行於十二辰，始動於子，參之於丑，得三，又參於寅，得九，又參之於卯，得二十七，又參之於辰，得八十一，又參之於巳，得二百四十三，又參之於午，得七百二十九，又參之於未，得二千一百八十七，又參之於申，得六千五百六十一，又參之於酉，得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又參之於戌，得五萬九千

四十九又參之於亥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
此陰陽合德氣鐘於子化生萬物者也然丑三分
二寅九分八者並是分之餘數以丑三乘寅寅
三乘卯得二十七南呂為卯衡長五寸三分寸之
一以三約二十七得九即黃鐘之本數又以三約
十六得五縣三分之一即南呂故云卯三十七分
十六亦是太簇三分去一下生南呂之義已下八
辰並准此

生黃鐘

術曰以下生者倍其實三其法以上生者四其實三
其法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五徵九置一而九三之
以為法實如法得長一寸凡得九寸命曰黃鐘之宮
故曰音始於宮窮於角數始於一終於十成於三氣
始於冬至周而復生神生於無形成於有形然後數
形而成聲故曰神使氣氣就形形理如類有可類或
未形而未類或同形而同類類而可班類而可識聖

鄧以讚曰
即三分損
一之法而
造語乃精
峭如此
楊慎曰此
節文奇理
正蓋古律
書文也

陳子龍曰
徵眇之旨
能以筆舌
宣之

人知天地識之別。故從有以至未有。以得細若氣微。若聲然。聖人因神而存之。雖妙必効情。挾其華道者。明矣。非有聖心。以乘聰明。孰能存天地之神。而成形之情哉。神者物受之。而不能知。及其去來。故聖人畏而欲存之。雖欲存之。神之亦存。其欲存之者。故莫貴焉。

索隱曰。按蔡邕云。陽生陰為下生。陰生陽為上生。又律曆志云。陰陽相生。自黃鐘始。而左旋八。八為

五。孟康註云。從子數辰至未得八。下生林鐘數。又自未至寅亦得八。上生太簇律是也。然上下相生。皆以此為率。今云以下生者。謂黃鐘下生林鐘。黃鐘長九寸。倍其寔者二九十八。三其法者以三為法。約之得六。為林鐘之長也。四其寔者。謂林鐘上生太簇。林鐘六寸。以四乘六。得二十四。以三約之得八。即為太簇之長也。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五徵。九此五聲之數。亦上生三分益一。上生三分宮。

史林華林 律書 十二
宮去一下生徵、徵益一上生商、商去一下生羽、羽益一上生角、然此文似數錯、未暇研覈也。○漢書律曆志曰、太極元氣、函三爲一、行之於十二辰、始動於子、參之於丑、得三、又參之於寅、得九、是謂置一而九三之也、樂彥云、一氣生於子、至丑而三、是一三也、又自丑至酉、爲九、皆以三乘之、是九三也、○索隱曰、寔謂以子一乘丑三、至寅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爲寔數、如法、謂以上萬九千六百

八十三之法、除寔得九、爲黃鐘之長、言得一者、筭術設辭也、得下有長、一下有寸者、皆術字也、○音始於宮、窮於角者、即如上文、宮下生徵、徵上生商、商下生羽、羽上生角、是其窮也、

太史公曰、故旋璣玉衡、以齊七政、即天地二十八宿、十母十二子、鐘律調自上古、建律運歷、造曰度、可據而度也、合符節、通道德、即從斯之謂也、

箋云、索隱曰、按律有十二、陽六、爲律、黃鐘太簇姑

洗蕤賓夷則無射陰六為呂大呂夾鐘中呂林鐘
南呂應鐘律者述也。所以述陽氣也。呂旅助陽氣
也。按古律用竹用玉。漢末以銅為之。律曆志云。夫
推曆生律。制器規圓矩方。權重衡平。準繩嘉量。探
贖索隱。鈎深致遠。莫不用焉。故曰萬事之根本。○
劉伯莊云。吹律審聲。聽樂知政。師曠審歌。知晉楚
之強弱。故兵家尤所重。○正義曰。兩軍相敵。上皆
有雲氣。及日暈。天官書云。暈等力鈎。厚長大。有勝。

薄短小。無勝。○兵書云。大戰。太師吹律。合商則戰。
勝。軍事張強。角則軍擾。多變。失志。宮則軍和。主卒
同心。徵則將急。數怒。軍士勞羽。則兵弱。少威焉。
董份曰。太史之為律書。其始不言律。而言兵。不言
兵之用。而言兵之偃。及言偃兵。於漢文帝尤加詳
焉。可謂知制律之時。而達制律之意矣。
鄧以讚曰。叙八風二十八舍十二律十母十二子。
文法錯綜。本易大傳。萬物出乎震一段來。

陳仁鑄曰太史公叙二十八宿十一月間不
 曰東至於斗而曰東至於建星建在斗之虛也三
 四月間不言西至於張缺文也五六月間不曰西
 至於井西至於於鬼而曰西至於弧西至於狼弧
 狼近井鬼之虛也七八月間不言北至於嘴亦缺
 文也

又曰大呂一律不釋今以漢書補之曰大呂者旅
 也言陰大旅助黃鐘宣氣而牙物也

又曰史記音律疑有錯文太簇角當作商姑洗羽
 當作角林鐘角當作徵南呂徵當作羽中呂徵夷
 則商應鐘羽徵角羽三字俱衍蓋繇傳寫之誤

律書終

史記卷之

律書

昔自在古歷建正作於孟春於時冰泮發蟄百草奮
興秭鳩先澤物廼歲具生於東次順四時卒於冬分
時鷄三號卒明夜至鷄三鳴則天曉乃始撫十二節
卒於丑日月成故明也明者孟也幽者幼也正義曰一月一
夜曰幽明者雌雄也雌雄代興而順至正之統也日
歸於西起明於東月歸於東起明於西正不率天又
不繇人則凡事易壞而難成矣王者易姓受命必慎

歷書 太史公

建寅之善

舒音妙鳩音規津音

陳仁錫曰此曆之有關於治而夏時為當

之合歲甫

歷書

按歷之所

按嘉生嘉穀也按歷之亂

漢書音義曰正月為孟陬攝提星名

始初改正朔易服色推本天元順承厥意

太史公曰神農以前尚矣蓋黃帝考定星歷建立五行起消息正閏餘於是有天地神祇物類之官是謂五官各司其序不相亂也民是以能有信神是以能有明德民神異業敬而不瀆故神降之嘉生民以物享災禍不生所求不匱少皞氏之衰也九黎亂德民神雜擾不可放物禍菑薦至莫盡其氣顓頊受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命火正黎司地以屬民使復

舊常無相侵瀆其後三苗服九黎之德故二官咸廢所職而閏餘乖次孟陬殄滅攝提無紀曆數失序堯復遂重黎之後不忘舊者使復典之而立羲和之官明時正度則陰陽調風雨節茂氣至民無夭疫年耆禪舜申戒文祖云天之曆數在爾躬舜亦以命禹繇是觀之王者所重也夏正以正月殷正以十二月周正以十一月蓋三王之正若循環窮則反本天下有道則不失紀序無道則正朔不行於諸侯幽厲之後

如淳曰。疇類也。疇昔知星人也。

邪音餘。

鄧以讚曰。秦定歷而

非正。○秦歷之北。

吳和基曰。漢襲秦之歷。是漢一代開國。自陋處。

按此太初歷之北。

周室微。陪臣執政。史不記時。君不告朔。故疇人子弟分散。或在諸夏。或在夷狄。是以其機祥廢而不統。周襄王二十六年。閏三月。而春秋非之。先王之正時也。履端於始。舉正於中。歸邪於終。履端於始。序則不愆。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歸邪於終。事則不悖。其後戰國並爭。在於疆國。禽敵救急。解紛而已。豈遑念斯哉。是時獨有鄒衍明於五德之傳。而散消息之分。以顯諸侯。而亦因秦滅六國。兵戎極煩。又升至尊之日淺。未

暇遑也。而亦頗推五勝。而自以為獲水德之瑞。更名河曰德水。而正以十月。色尚黑。然歷度閏餘。未能睹其真也。漢興。高祖曰。北時待我而起。亦自以為獲水德之瑞。雖明習歷。及張蒼等咸以為然。是時天下初定。方綱紀大基。高后女主。皆未遑。故襲秦正朔服色。至孝文時。魯人公孫臣以終始五德上書。言漢得土德。宜更元。改正朔。易服色。當有瑞。瑞黃龍見。事下丞相張蒼。張蒼亦學律歷。以為非是。罷之。其後黃龍見

緇音甫

成紀張蒼自黜所欲論著不成而新垣平以望氣見
頗言正歷服色事貴幸後作亂故孝文帝廢不復問
至今上即位招致方士唐都分其天部而巴落下閔
運筭轉歷然後日辰之度與夏正同乃改元更官號
封泰山因詔御史曰乃者有司言星度之未定也廣
延宣問以理星度未能詹也蓋聞昔者黃帝合而不
死名察度驗定清濁起五部建氣物分數然蓋尚矣
書缺樂弛朕甚閔焉朕唯未能循明也緇續日分
隱

至此復始

裂音妙

爾雅云歲
在甲曰馬

司緇續言造歷算運者
猶若女工緝而織之 率應水德之勝今者順夏至
黃鍾為宮林鐘為徵太簇為商南呂為羽姑洗為角
自是以後氣復正羽聲復清名復正變以至子曰當
冬至則陰陽離合之道行焉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
已詹其更以七年為太初元年年名馬逢攝提格月
名畢聚日得甲子夜半朔旦冬至

歷術甲子篇

太初元年歲名馬逢攝提格月名畢聚日得甲子夜

史合歲甫

歷書

四

逐寅曰攝
提格

半朔旦冬至正北

十二

無大餘

無小餘

無大餘

無小餘

馬逢攝提格太初元年

十二

大餘五十四

小餘三百四十八

大餘五

小餘八

端蒙單闕二

閏十三

大餘四十八

小餘六百九十六

余有丁曰
重從太初
元年者明
此是正月
建寅以後
也
瑞蒙乙也
爾雅作旗
蒙單闕郊
也

大餘十

小餘十六

游兆執徐三年

十二

大餘十二

小餘六百三

大餘十五

小餘二十四

彊梧大荒落四年

十二

大餘七

小餘十一

大餘二十一

無小餘

徒維敦牂天漢元年

閏十三

徒維戊也
郭敦牂也

彊梧丁也
大荒落已
也梧音語

游兆而也
避唐丙云
景爾雅作
柔兆執徐
辰也

史合戊甫

歷書

五

史記卷之...

大餘一

小餘三百五十九

大餘二十六

小餘八

祝犂協洽二年

小餘十二

大餘二十五

小餘二百六十六

大餘三十一

小餘十六

商橫湣灘三年

小餘十二

大餘十九

小餘六百一十四

大餘三十六

小餘二十四

祝犂已也
爾雅作著
雍協洽未
也

商橫庚也
爾雅作上
章湣灘由
也

昭陽辛也
爾雅作重
先作噩酉
也

橫艾一也
爾雅作玄
點淹茂戌
也

尚章癸也
爾雅作昭
陽大淵獻
亥也

昭陽作噩四年

大餘十四

小餘二十二

大餘四十二

無小餘

橫艾淹茂太始元年

十二

大餘三十七

小餘八百六十九

大餘四十七

小餘八百八十四

尚章大淵獻二年

閏十三

大餘三十二

小餘二百七十七

史記卷之...

馬逢甲也
困敦子也

端蒙乙也
赤奮若丑也

大餘五十二

小餘一十六

馬逢困敦^子三年

十二

大餘五十六

小餘一百八十四

大餘五十七

小餘二十四

端蒙赤奮若^丑四年

十二

大餘五十二

小餘五百三十二

大餘三

無小餘

已後自太始征和己下訖篇末其年次甲乙

皆准此並褚先生所續

游兆攝提格征和元年

閏十三

大餘四十四

小餘八百八十

大餘八

小餘八

彊梧單闕三年

十二

大餘八

小餘七百八十七

大餘十三

小餘十六

徒維執徐三年

十二

爾雅云萬物承陽而起故云攝提格起也
以歲在寅正月出東方為衆星之紀以攝提格故曰攝提格
正也
李巡云單闕止也言陽推萬物

而起
伏蟄之物
皆敷舒而
出故云執
徐
姚巡云言
萬物皆熾
盛而大出
霍然落之
故云芒落
爾雅云敦
盛也兼壯
也言萬物
盛壯

大餘三

小餘一百九十五

大餘十八

小餘二十四

祝犁大芒落四年

閏十三

大餘五十七

小餘五百四十三

大餘二十四

無小餘

商橫敦辨後元元年

十二

大餘二十一

小餘四百五十二

大餘二十九

小餘八

昭陽汁洽二年

閏十二

大餘十五

小餘七百九十八

大餘三十四

小餘十六

橫艾泥灘始元元年正西

十二

大餘三十九

小餘七百五

大餘三十九

小餘二十四

尚章作噩二年

十二

大餘三十四

小餘一百一十三

汁作協後
飲此○李
巡曰協洽
言陽陰化
生萬物和
合
爾雅云泥
灘萬物吐
秀傾垂之
貌
李巡云作
鄂萬物皆
落枝起之
貌

合或補
歷書

潘茂言萬物皆蔽冒

大餘四十五

無小餘

馬逢淹茂三年

閏十二

大餘二十八

小餘四百六十一

大餘五十五

小餘八

端蒙大淵獻四年

十二

大餘五十二

小餘三百六十八

大餘五十五

小餘十六

游兆困敦五年

十二

困敦混沌也言萬物

黃泉之下

大餘四十六

小餘七百一十六

無大餘

小餘

彊梧赤奮若六年

小餘一百二十四

大餘四十一

小餘一百二十四

大餘六

無小餘

徒維攝提格元鳳元年

小餘六十二

大餘五十五

小餘三十一

大餘十一

小餘八

李巡云赤奮若言陽氣奮迅萬物而起無不若其性赤陽色

合歲甫

歷書

祝犁單閼二年

小餘三百七十九
十二

大餘五十九

小餘三百七十九

大餘十六

小餘十六

商橫執徐三年

無小餘
閏十三

大餘五十三

小餘七百二十七

大餘二十一

小餘二十四

昭陽大荒落四年

無小餘
十二

大餘十七

小餘六百三十四

大餘二十七

無小餘

橫艾敦牂五年

小餘五百四十三

大餘十二

小餘四十二

大餘三十二

小餘八

尚章汁洽六年

小餘六百十二

大餘三十五

小餘八百八十九

大餘三十七

小餘十六

馬逢泥灘元平元年

小餘六百十二

史記卷之... 歷書

大餘三十

小餘二百九十七

大餘四十二

小餘二十四

端蒙作噩本始元年

閏十三

大餘二十四

小餘六百四十五

大餘四十八

無小餘

游兆閏茂二年

十二

大餘四十八

小餘五百五十二

大餘五十三

小餘八

彊梧大淵獻三年

十二

大餘四十二

小餘九百

大餘五十八

小餘十六

徒維困敦四年

閏十三

大餘三十七

小餘三百八

大餘三十七

小餘二十四

祝犁赤奮若地節元年

十二

大餘一

小餘二百一十五

史記卷之... 歷書

大餘九

無小餘

商橫攝提格二年

閏十三

大餘五十五

小餘五百六十三

大餘十四

小餘八百八

昭陽單閼三年正南

十二

大餘十九

小餘四百七十

大餘十九

小餘十六

橫艾執徐四年

十二

大餘十三

小餘八百一十八

大餘二十四

小餘二十四

尚章大荒落元康元年

小餘二百二十六

大餘八十

小餘二百二十六

大餘三十

無小餘

焉逢敦牂二年

十二

大餘三十二

小餘一百三十三

大餘三十五

小餘八

端蒙協洽三年

大餘二十六

小餘四百八十一

游兆浣灘四年

大餘二十

小餘八百二十九

疆梧作噩神雀元年

大餘四十四

小餘七百三十六

徒維淹茂二年

大餘五十一

無小餘

祝犁大淵獻三年

大餘三十九

小餘一百四十四

大餘五十六

小餘八

大餘三十三

小餘四百九十二

大餘一

小餘十六

商橫困敦四年

小餘十二

大餘五十七 小餘三百九十九

大餘六 小餘二十四

昭陽赤奮若五鳳元年 閏十三

大餘五十一 小餘七百四十七

大餘十二 無小餘

橫艾攝提格二年 十二

大餘十五 小餘六百五十四

大餘十七 小餘八

尚章單闕三年 十二

大餘十 小餘六十二

大餘二十二 小餘十六

焉逢執徐四年 閏十二

大餘四 小餘四百一十

大餘二十七 小餘二十四

端蒙大荒落甘露元年 十二

大餘二十八 小餘三百一十七

大餘三十三

無小餘

游兆敦牂二年

十二

大餘二十二

小餘六百六十五

大餘三十八

小餘八百一十三

彊梧協洽三年

閏十三

大餘十七

小餘七十三

大餘四十三

小餘十六

徒維泥灘四年

十二

大餘四十四

小餘九百二十八

大餘四十八

小餘二十四

祝犁作噩黃龍元年

小餘一千三百一十三

大餘三十五

小餘三百二十八

大餘五十四

無小餘

商橫淹茂初元元年正東

小餘一千一百一十二

大餘五十九

小餘二百三十五

大餘五十九

小餘八

昭陽大淵獻二年

十二

大餘五十三

小餘五百八十三

大餘四

小餘十六

橫艾困敦三年

閏十三

大餘四十七

小餘九百三十一

大餘九

小餘二十四

尚章赤奮若四年

十二

大餘十

小餘八百三十八

大餘十五

無小餘

馬逢攝提五年

十二

大餘六

小餘二百四十六

大餘二十

小餘八

端蒙單闕永光元年

閏十三

無大餘

小餘五百九十四

大餘二十五

小餘十六

游兆執徐二年

十二

大餘二十四

小餘五百一

大餘三十

小餘二十四

疆梧大荒落三年

十二

大餘十八

小餘八百四十九

大餘三十六

無小餘

徒維敦牂四年

閏十三

大餘十三

小餘二百五十七

大餘四十一

小餘八

祝犁協洽五年

十二

大餘三十七

小餘一百六十四

大餘三十六

小餘十六

商橫泥灘建昭元年

閏十三

大餘三十一

小餘五百一十二

大餘五十一

小餘二十四

昭陽作噩二年

十二

大餘五十五

小餘四百一十九

大餘五十七

無小餘

橫艾閣茂三年

十二

大餘四十九

小餘七百六十七

大餘二十一

小餘八百一十三

尚章大淵獻四年

閏十三

大餘四十四

小餘一百七十五

大餘七

小餘十六

馬逢困敦五年

十二

大餘八

小餘八十二

大餘十二

小餘二十四

端蒙赤奮若竟寧元年

十二

大餘二

小餘四百三十

大餘十八

無小餘

游兆攝提格建始元年

閏十三

大餘五十六

小餘七百七十八

大餘二十三

小餘八

疆梧單闕二年 十二

大餘二十 小餘六百八十五

大餘二十八 小餘十六

徒維執徐三年 閏十三

大餘十五 小餘九十三

大餘三十三 小餘二十四

祝犁大荒落四年

右歷書大餘者日也小餘者月也端旗蒙者

陳仁錫曰
白右歷書

以下蓋指
正所續之
支補字衍
支年字即
干乙二字
傳寫者誤
合為一

年名也支丑名赤斧若寅名攝提格干丙名

游兆正北正西正南正東

箋云索隱曰黃帝使羲和占日常儀占月更區占

星氣伶倫造律呂大桡作甲子隸首作筭數容成

綜此六術而著調歷闕字長公明曉天文隱於落

下武帝徵待詔太史於地中轉渾天改顛頊歷作

太初歷拜侍中不受○按黃帝嘗總會星辰次舍

部伍展轉推求如律呂相生故曰合而不死○索

隱曰按僖公云天元之始於十一月甲子夜半朔旦冬至日月若連珠俱起牽牛之初歲雄在闕逢雌在攝提格月雄在畢雌在訾訾則娵訾之宿日雄在甲雌在子是陽氣支干之首也

曆術甲子

索隱曰正北謂節首十一月甲子朔旦時加子為冬至故云正北也十二謂歲有十二月有閏則云十三王義曰無大小餘者以出閏月之歲有三百五十四日三百四十八分除五甲三百日餘有

太初元

五十四日三百四十八分緣未滿六十日故置為來年大小餘亦為太初元年日得甲子朔旦冬至前年無奇日分故無大小餘也索隱曰上大小餘朔之大小餘此謂冬至大小餘冬至亦與朔同日並無餘分至與朔法異故重列之索隱曰太餘五十四者歲十有二月六大六小合三百五十四日以六甲除之五六三十除三百日餘三十四日故下云大餘者日也小餘三百四十

八者太初曆法一月之日二十九日四十分日之
四百九十九每兩月合成五十九日又餘五十八
今十二月合餘六箇五十八得此三百四十八數
故云小餘者月也大餘五者周天三百六十五度
四分度之一日行一度去歲十一月朔在牽牛初
為冬至今歲十一月十二月又至牛初為一周六
甲除之六六三十六除三百六十餘五故云大餘
五也小餘八者即四分之一小餘滿三十二從大

餘一四八三十二故云小餘八明年又加八得十
六故下云小餘十六次明年又加八得二十四故
下云小餘二十四又明年加八得三十二為滿故
下云無小餘並可依太初曆法行之也

鄧以讚曰文甚質。叙事簡核。

陳仁錫曰歷書多采大戴禮左傳國語之文。

又曰歷法七十六年為一節。自馬遷攝提格至祝
犁大荒落。此七十六年乃歷家一節之法。太史公

舊文也。史記成於天漢四年。自橫艾淹茂以下年
號。則褚生所增者。當削之。

漢書紀年。漢高祖元年。五月。漢王劉邦。封於
巴蜀。漢高祖二年。五月。漢王劉邦。封於
巴蜀。

漢高祖三年。五月。漢王劉邦。封於
巴蜀。漢高祖四年。五月。漢王劉邦。封於
巴蜀。

漢高祖五年。五月。漢王劉邦。封於
巴蜀。漢高祖六年。五月。漢王劉邦。封於
巴蜀。

歷書終



